

马上通关

2014 全国企业法律顾问 执业资格考试通关宝典

综合法律知识



Edu24ol.com
环球网校

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教研组 主编

精要解析

真题再现 解惑答疑

直击盲点 丢分规避

预测考情 备考助力



中国人事出版社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14 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通关宝典

综合法律知识

环球网校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教研组 主编

中国人事出版社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综合法律知识/环球网校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教研组主编.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中国人事出版社, 2014

(2014 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通关宝典)

ISBN 978-7-5167-1312-9

I. ①综… II. ①环… III. ①法律-中国-法律工作者-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26677 号

中国人事出版社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

三河市华骏印务包装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21.25 印张 461 千字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5.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 64929211/64921644/84643933

发行部电话: (010) 64961894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010) 80497374

我社将与版权执法机关配合, 大力打击盗印、销售和使用盗版图书活动, 敬请广大读者协助举报, 经查实将给予举报者奖励。

举报电话: (010) 64954652

前言

企业法律顾问是指经全国统一考试合格，由企业聘用，专职从事企业法律事务工作并经注册的本企业内部的专业人员。它实行以两年为一个周期的考试成绩管理办法，通过全部科目，颁发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统一印制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司法部用印的《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证书》，该证书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综合法律知识》是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的一个考试科目，主要包括：法学基础理论、宪法、行政法和行政诉讼法、刑法、刑事诉讼法、资源环境与科技法、社会保障法、国际经济法律制度等内容。考试时间仍为 150 分钟，总分 140 分，84 分及格。

关于丛书

为帮助应试者更好地理解 2014 年版《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复习指南》教材与考试情况，环球网校凭借多年专注于考纲及命题规律研究以及考试教学经验，组织长期从事企业法律顾问考试研究的专家对考试大纲和教材进行了深入分析，以帮助考生高效复习顺利通关为目的，编写了本套丛书。丛书系统梳理和提炼各科目各章的精要知识点，将内容细化到每一个考点，并进行考点、考题预测，最大限度帮助考生理清知识关联、精炼复习范围，进入冲刺状态，取得最佳战绩。

本套丛书具有如下亮点：

- 在去年出版的《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临考冲刺》基础上，紧扣 2014 年版《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复习指南》，及时补充 2013 年考试真题；

- 集环球网校多年考试研究成果与企业法律顾问教学考试辅导经验于

一身；

• 汇集环球网校企业法律顾问经典培训课程及环球名师，对考试重点、题点以及需要警示注意的陷阱型知识点进行系统梳理。

关于本书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精心整理了环球网校企业法律顾问“VIP 精讲班”“考题预测班”与“应试技巧班”的课程精华，从“复习与备考”“考点精要”“强化自测”“实战模拟”几个环节对综合法律知识科目进行精炼解析，在结构上，本书有着前所未有的复习体验：

★**复习与备考**：从“应试技巧班”提炼出考情分析与复习备考技巧与广大考生共享，其中对教材变化与星级重点的分析以及考题的多种命题方法的总结，精准、独到，证明十分有效。

★**考点精讲**：在分享环球网校顶级师资团队多年教学经验与命题规律研究的基础上，从教材和考纲本身的知识点要求出发，帮助读者明晰重点内容、重要程度以及题眼。

★**真题解析命题趋势**：通过在精讲中穿插历年对应知识点的真题解析，使要点精炼与考点考法相得益彰，学员可从中体会出不同考点的命题趋势，快速掌握命题规律以及答题技巧。

★**丢分点陷阱提醒**：在精讲中通过“提示”的方式，对复习、练习、考试中常见的疑问与出题陷阱给出重点警示。

★**强化自测**：在环球网校庞大的题库中过滤出每章下的典型试题，帮助考生进行自我测验对内容的掌握程度。

尽管如此，由于时间紧迫，我们仍未能将博大的环球网校考试知识库整理出来并分享给每一位读者，书中也难免有瑕疵、疏漏和错误存在，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环球网校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教研组

目 录

第一部分 复习与备考

一、教材信息	/3
二、考试题型、题量分析和评分标准	/4
三、应试技巧	/4
四、复习指导	/9

第二部分 考点精要+强化自测

第一章 法学基础理论	/13
第一节 法律概述	/13
第二节 法律的要素	/15
第三节 法律渊源和法律体系	/18
第四节 法律制定	/23
第五节 法律实施和法律解释	/25
第六节 法律关系	/29
第七节 法律责任和法律制裁	/30
强化自测	/32
答案与解析	/34
第二章 宪法	/37
第一节 宪法的概念、特征和分类	/37
第二节 我国宪法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38

第三节 国家的性质、形式和经济制度	/39
第四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42
第五节 国家机构	/44
强化自测	/52
答案与解析	/54

第三章 行政法和行政诉讼法 /57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57
第二节 行政许可法	/60
第三节 行政处罚法	/66
第四节 行政强制法	/72
第五节 行政复议法	/76
第六节 国家赔偿法	/82
第七节 行政诉讼法	/89
强化自测	/97
答案与解析	/101

第四章 刑法 /106

第一节 刑法的概念和基本原则	/106
第二节 犯罪	/106
第三节 刑罚	/113
第四节 危害公共安全罪	/120
第五节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120
第六节 侵犯财产罪	/129
第七节 贪污贿赂罪	/131
第八节 渎职罪	/133
强化自测	/134
答案与解析	/137

第五章 刑事诉讼法	/141
第一节 刑事诉讼法的概述	/141
第二节 刑事诉讼中的国家专门机关和诉讼参与人	/143
第三节 刑事诉讼基本制度	/144
第四节 立案、侦查和起诉	/157
第五节 刑事审判和执行	/162
第六节 特别程序	/169
强化自测	/171
答案与解析	/175
第六章 资源环境与科技法	/179
第一节 自然资源法	/179
第二节 环境保护法	/187
第三节 科学技术法	/192
强化自测	/193
答案与解析	/196
第七章 社会保障法	/200
第一节 社会保障法概述	/200
第二节 社会保险制度	/202
第三节 养老保险制度	/205
第四节 医疗保险制度	/208
第五节 工伤保险制度	/211
第六节 失业保险制度	/216
第七节 生育保险制度	/218
强化自测	/219
答案与解析	/222

第八章 国际经济法律制度	/226
第一节 导论	/226
第二节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简称《80 公约》）	/230
第三节 《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简称“通则 2010”）	/235
第四节 对外贸易法	/237
第五节 世界贸易组织	/250
强化自测	/251
答案与解析	/255

第三部分 实战模拟

2014 年综合法律知识模拟试题（一）	/261
2014 年综合法律知识模拟试题（一）答案与解析	/273
2014 年综合法律知识模拟试题（二）	/285
2014 年综合法律知识模拟试题（二）答案与解析	/297
2014 年综合法律知识模拟试题（三）	/308
2014 年综合法律知识模拟试题（三）答案与解析	/320

第一部分 DIYI BUFEN

复习与备考

FUXI YU BEIKAO

一、教材信息

名称：《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复习指南（综合法律知识）》

编者：2014 年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用书编委会

出版社：经济科学出版社

考点分布及重点级别

章节	考试重要性	考点分布
第一章 法学基础理论	★★★★	本章作为教材的第一章，主要对法学的基础理论知识作简要的介绍，目的在于使考生对该学科有一个初步的了解和认识。本章的突出特点是基本概念、特征和原则的内容较多，要求考生要真正理解，强化记忆。考试题型均以单选题和多选题出现。近三年的分值在 15 分左右
第二章 宪法	★★	本章在学习中需要记忆的知识点较多，在考试中只有广度，没有深度。在近三年的考试中，本章的平均分值在 10 分左右，题型主要是单选题、多选题
第三章 行政法和行政诉讼法	★★★★★	本章主要介绍行政法概述、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法、行政复议、国家赔偿法、行政诉讼法的内容，目的在于考查考生对行政法实体内容的掌握和理解，内容抽象、不易懂，应当结合生活中的具体事例理解。在近几年考试中分值在 35 分左右，各种题型都曾出现过
第四章 刑法	★★★★★	本章的特点是法律专有概念较多，实用性强，灵活性突出，因此有一定的学习难度。考生应特别注意对法律规定的理解，加强对法律规定灵活运用的训练。在近几年考试中分值在 18 分左右，各种题型都曾出现过
第五章 刑事诉讼法	★★★★★	本章根据 2012 年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重新编写。考生要注意对《刑事诉讼法》法律条文的记忆，案例分析题注意结合第四章刑法实体内容的考查。在近几年考试中分值在 18 分左右，各种题型都曾出现过
第六章 资源环境与科技法	★★	本章主要介绍自然资源法和环境保护法的内容，在学习中需要记忆的知识点比较多，要学会总结归纳出相关知识点强化记忆。本章历年考试分值在 10 分左右
第七章 社会保障法	★★★★	本章主要介绍社会保障法概述、社会保险等制度在学习中要学会总结归纳出相关知识点对比、强化记忆。在近几年考试中分值在 15 分左右，各种题型都曾出现过
第八章 国际经济法律制度	★★★★★	本章是一个重要的章节，案例分析题注意考查《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的内容。考生应特别注意对国际经济法的专有概念术语规定的理解，加强对法律规定灵活运用的训练。在近几年考试中分值在 18 分左右，各种题型都曾出现过

二、考试题型、题量分析和评分标准

考试题型大部分省市全部为客观题（使用答题卡），分为单选题、多选题、案例分析题三种题型。

1. 单项选择题

共 30 题，每题 1 分。每题的备选项中，只有 1 个最符合题意。

2. 多项选择题

共 30 题，每题 2 分。每题的备选项中，有 2 个或 2 个以上符合题意，至少有 1 个错项。错选，本题不得分；少选，所选的每个选项得 0.5 分。

3. 案例分析题

共 25 题，每题 2 分。由单选和多选组成。错选，本题不得分；少选，所选的每个选项得 0.5 分。

三、应试技巧

1. 选择题的五种命题方法

(1) “直接命题法”，在教材中可以直接找到答案。

【例题 1】法律作为一种行为规范，具有判断和衡量人们行为合法或不合法的作用。这是法律的（ ）作用。（2011 年真题）

- A. 指引 B. 评价 C. 预测 D. 教育

【答案】 B

【解析】 本题考核法律的规范作用。法律的规范作用：法律的规范作用是指法作为一种特殊的行为规则，对主体的意志行为发生影响，从而对主体的行为具有指引、评价、预测、强制和教育的作用。法律的评价作用是指法律作为一种行为规则，具有判断和衡量人们行为合法或不合法的作用。法律通过评价作用来影响人们的价值观念和是非选择，从而达到指引人们行为的效果。选项 B 正确。

(2) “小案例的形式考查法”，在教材中找到该考点后需要适当地活学活用。

【例题 2】某贸易公司从境外进口一批图书，甲省乙市海关（位于乙市丙区）在例行检查时，发现该批图书中夹杂一批走私光盘，于是没收了光盘，并对该公司罚款 2 万元。若该贸易公司不服海关处罚应向（ ）起诉。（2011 年真题）

- A. 甲省高级人民法院 B. 丙区人民法院
C. 乙市中级人民法院 D. 海关属地海事法院

【答案】 C

【解析】 本题考核行政诉讼的管辖。根据《行政诉讼法》第 14 条规定：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下列第一审行政案件：（1）确认发明专利权的案件、海关处理的案件；（2）对国务院各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所作的具体行政行为提起诉讼的案件；（3）本辖区内重大、复杂的案件。本题属于海关行政处罚的案件，应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选项 C 正确。

(3) “多知识点综合考查法”，应注意对教材中前后出现的相关知识点进行总结和归纳。

【例题 3】甲开办五金店，既未办理营业执照，也未办理税务登记，且从未申报纳税。经群众举报，当地工商局对甲罚款 300 元，税务局对其罚款 1 800 元。则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2011 年真题)

- A. 工商局的处罚不适用简易程序
- B. 税务局的处罚不适用简易程序
- C. 税务局的处罚不违反一事不再罚原则
- D. 税务局的处罚违反了一事不再罚原则

【答案】BC

【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处罚程序。行政处罚适用简易程序的条件：(1) 案情简单、违法事实确凿，并有法定依据；(2) 对公民处以 50 元以下、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1 000 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行政处罚的，可以当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本案中税务局的处罚不可以适用简易程序。选项 B 正确、A 错误。另外，税务局对甲的处罚是由于甲未办理税务登记，而工商局的处罚在于甲未办理营业执照，所以不违反一事不再罚原则。选项 BC 正确。

(4) “反向提问法”，注意审清题目，反向思维做题。

【例题 4】根据我国《行政处罚法》，关于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的说法，错误的是（ ）。(2011 年真题)

- A. 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处罚权只能由公安机关行使
- B. 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可以在法定授权的范围内实施行政处罚
- C. 受委托的组织可以委托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实施行政处罚
- D. 国务院可以决定一个行政机关行使有关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权

【答案】C

【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1) 《行政处罚法》第 16 条规定：除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处罚权只能由公安机关行使外，国务院或者经国务院授权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以决定一个行政机关行使有关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权。选项 A 的说法正确，选项 D 说法正确。(2) 《行政处罚法》第 17 条规定：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可以在法定授权范围内实施行政处罚。选项 B 正确。(3) 《行政处罚法》第 18 条第 3 款规定：受委托组织在委托范围内，以委托行政机关名义实施行政处罚；不得再委托其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实施行政处罚。选项 C 错误。

(5) “混淆错位法”，将相关、相近知识点混合或张冠李戴，可使用排除法答题。

【例题 5】以下选项中，（ ）属于我国法律体系的基本法律部门。

- A. 刑法
- B. 合同法
- C. 仲裁法
- D. 行政法规

【答案】A

【解析】我国法律体系可以划分为以下基本法律部门：宪法部门、行政法部门、刑法部门、民商法部门、经济法部门、环境与资源保护法部门、劳动与社会保障法部门、军事法部门、程序法部门。考生要注意区别记忆各法律部门的具体相关法律法规的内容及法律渊源种

类与基本法律部门的区别。选项 BC 属于民商法部门、程序法部门的具体法律,选项 D 属于法律渊源。选项 A 正确。

2. 案例分析题三项注意

(1) 注意考试时间分配。从考试时间的分配上,《企业法律顾问综合法律知识》的考试时间共 150 分钟,前面单选题、多选题需要的时间一般在 100 分钟左右(其中包括填答题卡的时间),剩下 50 分钟的时间要完成 5 个案例分析题。

(2) 案例分析题的命题章节。在案例分析题的命题过程中,为了考核考生的综合分析能力,往往会考查有立法章节的重点法条。考生要注意行政法、行政诉讼法、刑法、刑事诉讼法、社会保险法、《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重点法条的复习。

(3) 案例分析题的答题思路

1) 审阅背景材料:要详细阅读案例分析题的背景材料,一般来说案例背景材料的每一句话、每个用词均是为提问、分析和解答埋下伏笔、设定条件的。因此,解答和分析要充分利用背景材料所设定的各项条件。

2) 捋顺材料内容:建议考生将背景材料仔细阅读两遍以上,理清背景材料中的各种关系和相关条件,看清楚问题的内容,审题时要理解问题的含义和考核内容,弄清背景材料中内涵的因果关系、逻辑关系、法定关系、表达顺序等各种关系和相关性内容,以防答题出现漏项、判断失误、答非所问等情况。

3) 分层次解答:充分利用背景材料中的条件,确定解答该问题所需运用的知识内容,结合背景材料,分层次地解答问题。

4) 严格按照问题顺序答题:要注意问题的问法,问什么回答什么,不要“画蛇添足”。比如,提问“某某事件是否正确?说明理由,并写出正确的做法”。那么在答题时应首先回答“正确或不正确”,再回答“理由或原因”,最后把“正确的做法”写出来,答题要严谨,层次清晰,内容完整。

【例题 6】县工商局干部对个体户经营情况进行年终检查时发现某饭店账目不清,当场作出责令停止经营、吊销营业执照、罚款 2 000 元的行政处罚,并要求饭店老板甲当场交钱。(2011 年真题,行政法)

1. 责令停止经营、吊销营业执照属于行政处罚种类中的()。

- A. 自由罚 B. 能力罚 C. 财产罚 D. 声誉罚

【答案】 B

【解析】 本题考核行政处罚的种类。行政处罚从其性质划分,大体分为四类:申诫罚,如警告;财产罚,如罚款;能力罚,如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许可证;人身罚,如行政拘留。综上所述,选项 B 正确。

2. 关于工商局处罚行为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行政处罚合法有效
B. 责令停止经营、吊销营业执照有效,罚款 2 000 元无效
C. 责令停止经营、吊销营业执照无效,罚款 2 000 元有效
D. 行政处罚行为程序违法,属无效行为

【答案】D

【解析】 本题考核行政处罚的程序。行政处罚简易程序适用的条件包括：第一，案情简单，违法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并有法定的处罚依据；第二，属于对公民处以 50 元以下、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1 000 元以下的罚款或者警告的行政处罚。《行政处罚法》第 46 条规定：作出罚款决定的行政机关应当与收缴罚款的机构分离。除依照本法第 47 条、第 48 条的规定当场收缴的罚款外，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及其执法人员不得自行收缴罚款。根据《行政处罚法》规定：行政机构将要做出责令停止经营、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的行政处罚决定，应当进行听证。本案中罚款超过简易程序限制的数额，责令停止经营、吊销营业执照没有举行听证程序，都属于程序违法。综上所述，选项 D 正确。

3. 如果甲对处罚不服而申请复议，申请复议的法定期限是自知道该处罚之日起（ ）日内。

A. 90

B. 60

C. 30

D. 15

【答案】B

【解析】 本题考核行政复议的期限。《行政复议法》第 9 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自知道该具体行政行为之日起 60 日内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但是法律规定的申请期限超过 60 日的除外。综上所述，选项 B 正确。

4. 甲可以向（ ）申请行政复议。

A. 县工商局

B. 上一级人民政府

C. 县人民政府

D. 县工商局的上一级主管机关

【答案】CD

【解析】 本题考核行政复议的机关。《行政复议法》第 12 条规定：对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由申请人选择，可以向该部门的本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对海关、金融、国税、外汇管理等实行垂直领导的行政机关和国家安全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综上所述，选项 CD 正确。

【例题 7】 个体户甲经营资金紧缺，多次向银行借款未果。为此，甲伪造房产管理部门的印章后，又伪造了价值 200 多万元房屋的产权证。然后，甲约请某国有银行办事处主任乙的妻子丙吃饭，将欲在该办事处申请抵押借款的打算告诉了丙，请丙帮忙，并当场送给丙人民币 10 万元。丙收下后让乙帮忙，但未告知收受 10 万元的情形。次日，乙让办事处信贷科科长丁对甲多加关照。丁审查甲提交的材料时，对甲的房屋产权证有怀疑，遂发函给房产管理部门查询。此时，甲通过乙催促丁，于是丁未等房产管理部门回函，就为甲办理了抵押贷款手续，并报乙审批。乙审批时也对材料的真实性产生怀疑，但还是同意批给甲 100 万元贷款。甲获得贷款后，送给丁人民币 5 万元，丁予以收受。后甲因经营亏损，致使银行贷款不能归还。（2010 年真题，刑法）

1. 甲的行为构成（ ）。

A. 伪造国家机关证件、印章罪

B. 行贿罪

C. 诈骗罪

D. 贷款诈骗罪

【答案】ABD

【解析】《刑法》第 280 条“伪造国家机关证件、印章罪”规定，伪造、变造、买卖或者盗窃、抢夺、毁灭国家机关的公文、证件、印章的，是伪造国家机关证件、印章罪。甲伪造房产管理部门的印章遂构成本罪。第 389 条“行贿罪”规定，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财物的，是行贿罪。甲给丁人民币 5 万元构成行贿罪。第 193 条“贷款诈骗罪”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诈骗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贷款，数额较大的：（1）编造引进资金、项目等虚假理由的；（2）使用虚假的经济合同的；（3）使用虚假的证明文件的；（4）使用虚假的产权证明作担保或者超出抵押物价值重复担保的；（5）以其他方法诈骗贷款的。甲使用虚假的产权证明作担保诈骗银行的贷款，构成贷款诈骗罪。选项 ABD 正确。

2. 乙的行为构成（ ）。

A. 受贿罪

B. 利用影响力受贿罪

C. 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D. 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

【答案】D

【解析】本题考查的考点是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和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本案中，乙并不知道甲为得到贷款向其妻子行贿的事实，因此其不具有受贿的故意，也不构成利用影响力受贿罪。根据《刑法》第 168 条“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规定，国有公司、企业的工作人员，由于严重不负责任或者滥用职权，造成国有公司、企业破产或者严重损失，致使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是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选项 D 正确。

3. 丙的行为构成（ ）。

A. 受贿罪

B. 利用影响力受贿罪

C. 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D. 诈骗罪

【答案】B

【解析】《刑法》第 388 条之一“利用影响力受贿罪”规定，国家工作人员的近亲属或者其他与该国家工作人员关系密切的人，通过该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的行为，或者利用该国家工作人员职权或者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请托人牟取不正当利益，索取请托人财物或者收受请托人财物，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较重情节的；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丙作为国家工作人员的近亲属通过该国家工作人员乙职务上的行为，为请托人牟取不正当利益，收受财物，符合利用影响力受贿罪的构成。另外，由于国家工作人员乙没有受贿的故意，因此丙不能与其构成受贿罪的共犯。选项 B 正确。

4. 丁的行为构成（ ）。

A. 受贿罪

B. 利用影响力受贿罪

C. 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D. 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

【答案】D

【解析】本案中，丁在为请托人牟取利益时并没有收受贿赂的故意，其是在乙的要求下